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招商普盛全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增加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基金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为投资者提供多样化的投资途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招商普盛全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招商普盛全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于 2025 年 3 月 3 日起对招商普盛全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并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作相应修改。现将具体事宜告知如下：

一、新增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类别基本情况

本基金增加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后，将分别设置对应的基金代码并分别计算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投资者申购时可以自主选择与人民币 A 类基金份额、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或美元份额相对应的基金代码进行申购。原有的人民币份额在增加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后，全部自动转换为本基金人民币 A 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首笔申购当日的申购价格为当日人民币 A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本基金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结构如下：

1、本基金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收费模式（基金代码：023559）

(1) 本基金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2) 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 (N)	赎回费率
$N < 7$ 天	1.50%
$7 \text{ 天} \leq N < 180$ 天	0.50%
$N \geq 180$ 天	0.00%

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时收取。对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3) 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50%。

(4) 本基金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率、托管费率均与本基金人民币 A 类基金份额保持一致。

2、新增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类别适用的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直销机构：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招商基金官网交易平台

交易网站：www.cmfcchina.com

客服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电话：(0755) 83076995

传真：(0755) 83199059

联系人：李璟

招商基金直销交易服务联系方式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 7 层招商基金客户服务部直销柜台

电话：(0755) 83196359 83196358

传真：(0755) 83196360

备用传真：(0755) 83199266

联系人：冯敏

(2) 其他销售机构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销售机构。

3、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原则上，投资者通过代销网点申购，单个基金账户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 10 元（含申购费，下同）。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官网交易平台申购，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 10 元。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申购，单个基金账户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 50 万元，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追加金额为 10 元。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4、投资者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

二、《基金合同》的修订内容

公司对《基金合同》中涉及增加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本项修订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也不发生重大变化，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司已就修订内容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已履行适当程序。

《基金合同》的修订内容详见附件一《招商普盛全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根据修订的《基金合同》，相应修订本基金的《托管协议》。

三、《招商普盛全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将根据《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内容进行相应修改，并按规定更新。

四、重要提示

此次增加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及《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修订，已履行适当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cmfchina.com）查阅修订后的招商普盛全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全文。本次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将自 2025 年 3 月 3 日起生效。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招商基金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cmfchina.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28 日

附件一：《招商普盛全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原文条款内容	修改后条款内容
第二部分 释义	基金份额类别：指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赎回所使用货币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以人民币计价并进行认购、申购、赎回的份额类别，称为人民币份额；以美元计价并进行认购、申购、赎回的份额类别，称为美元份额；	基金份额类别：指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赎回所使用货币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以人民币计价并进行认购、申购、赎回的份额类别，称为人民币份额；以美元计价并进行认购、申购、赎回的份额类别，称为美元份额； 在人民币份额类别内，根据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人民币份额分为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美元份额在投资者申购基金时收取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无	人民币 A 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人民币基金份额； 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者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但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人民币基金份额； 销售服务费：指从基金财产中计提的，用于本基金市场推广、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的费用；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九、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赎回所使用货币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以人民币计价并进行认购、申购、赎回的份额类别，称为人民币份额；以美元计价并进行认购、申购、赎回的份额类别，称为美元份额。 本基金对人民币份额、美元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人民币份额和美元份额合并投资运作。投资者在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并交付对应币种的款项，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到对应币种的款项。	九、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赎回所使用货币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以人民币计价并进行认购、申购、赎回的份额类别，称为人民币份额；以美元计价并进行认购、申购、赎回的份额类别，称为美元份额。 在人民币份额类别内，本基金根据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基金时收取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人民币份额，称为人民币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基金时不收取申购费用，但从本类别基金资产

		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人民币份额,称为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美元份额在投资者申购基金时收取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相关费率的设置及费率水平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具体列示。 本基金对人民币 A 类基金份额、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美元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人民币份额和美元份额合并投资运作。投资者在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并交付对应币种的款项,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到对应币种的款项。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分别计算人民币份额和美元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本基金人民币份额和美元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 4 位,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 T+1 日内计算,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如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则依规定执行。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以人民币申购的基金份额确认为人民币份额,以美元申购的基金份额确认为美元份额。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受理申请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舍去尾数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舍去部分归入基金财产。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对人民币 A 类基金份额、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美元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 4 位,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 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在 T+1 日内计算,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如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则依规定执行。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以人民币申购的基金份额确认为人民币份额,以美元申购的基金份额确认为美元份额。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某类基金份额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受理申请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舍去尾数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舍去部分归入基金财产。

3、赎回金额的计算及处理方式：人民币份额赎回金额单位为元，美元份额赎回金额单位为美元。本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赎回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受理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上述计算结果均按舍去尾数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舍去部分归入基金财产。 4、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6、本基金的申购费率、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赎回金额的计算及处理方式：人民币份额赎回金额单位为元，美元份额赎回金额单位为美元。本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赎回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某类基金份额的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受理申请当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上述计算结果均按舍去尾数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舍去部分归入基金财产。 4、申购费用由本基金人民币 A 类基金份额和美元份额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6、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各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七、巨额赎回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2、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 (2) 部分延期赎回：当基金管理人认为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因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而进行的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时，基金管理人在当日接受赎回比例不低于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的前提下，可对其余赎回申请延期办理。若进行上述延期办理，对于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赎回申请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10%以上的部分，将自动进行延期办理。对于其余当日非自动延期办理的赎回申请，应当按单个账户非自动延期办理的	七、巨额赎回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2、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 (2) 部分延期赎回：当基金管理人认为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因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而进行的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时，基金管理人在当日接受赎回比例不低于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的前提下，可对其余赎回申请延期办理。若进行上述延期办理，对于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赎回申请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10%以上的部分，将自动进行延期办理。对于其余当日非自动延期办理的赎回申请，应当按单个账户非自动延期办理的赎回申请量占非自动延期

	赎回申请量占非自动延期办理的赎回申请总量的比例，确定当日受理的赎回份额。投资者未能赎回部分，除投资者在提交赎回申请时选择将当日未获办理部分予以撤销外，延迟至下一个开放日办理，赎回价格为下一个开放日的价格。依照上述规定转入下一个开放日的赎回不享有赎回优先权，并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部分顺延赎回不受单笔赎回最低份额的限制。	办理的赎回申请总量的比例，确定当日受理的赎回份额。投资者未能赎回部分，除投资者在提交赎回申请时选择将当日未获办理部分予以撤销外，延迟至下一个开放日办理，赎回价格为下一个开放日相应类别基金份额的价格。依照上述规定转入下一个开放日的赎回不享有赎回优先权，并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部分顺延赎回不受单笔赎回最低份额的限制。
第九部分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一、召开事由 1、除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另有规定外，当出现或需要决定下列事由之一的，应当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 调整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报酬标准，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调整该等报酬标准的除外。	一、召开事由 1、除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另有规定外，当出现或需要决定下列事由之一的，应当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 调整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报酬标准或提高销售服务费率，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调整该等报酬标准的除外。
第十七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	五、估值程序 1、人民币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计算日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美元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当日人民币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除以中国人民银行或其授权机构最新公布的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人民币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精确到0.0001元，美元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精确到0.0001美元，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估值错误的处理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4位以内（含第4位）发生估值错误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五、估值程序 1、本基金各类人民币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计算日各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美元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当日人民币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除以中国人民银行或其授权机构最新公布的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各类人民币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精确到0.0001元，美元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精确到0.0001美元，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估值错误的处理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4位以内（含第4位）发生估值错误时，视为该类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4、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处理的方法如下： (2) 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 0.2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 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处理的方法如下： (2) 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错误偏差达到该类基金份额净值的 0.2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错误偏差达到该类基金份额净值的 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第十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3、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15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或摊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3、销售服务费。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人民币 A 类基金份额和美元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50%。本基金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50%的年费率计提。 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如下： $H=E \times 0.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人民币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分别支付给各个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4、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16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

		实际支出金额列入或摊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第二十一部分基金的信息披露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七）临时报告与公告 前款所称重大事件，是指可能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或者基金份额的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下列事件： 15、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申购费、赎回费等费用计提标准、计提方式和费率发生变更。 16、基金份额净值计价错误达基金份额净值百分之零点五。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七）临时报告与公告 前款所称重大事件，是指可能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或者基金份额的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下列事件： 15、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销售服务费、申购费、赎回费等费用计提标准、计提方式和费率发生变更。 16、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计价错误达该类基金份额净值百分之零点五。